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ST必康

公告编号：2023-046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并获得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科技”）于近日收到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2006367，发证日期为2022年11月1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九九久科技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九九久科技将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连续三年（即2022年、2023年、2024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九九久科技2022年度已按15%的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所获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